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蔣勤曜
電話：06-2991111#8645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cychiang910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1137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0113738A00_ATTCH1.pdf、0113738A00_ATTCH2.odt、
0113738A00_ATTCH3.odt）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政府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實施計畫」，並
自111年1月1日起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因應本府110年10月14日函頒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
員工通過外語及第二本國語認證行政獎勵標準表」，並考
量現行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英檢通過比例實務推動情
形，爰檢討修正旨揭計畫，修正重點說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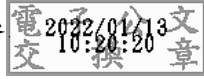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修正個人通過英檢獎勵敘獎標準：刪除原敘獎標準，改
依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通過外語及第二本
國語認證行政獎勵標準表」所訂額度敘獎。

（二）修正團體獎勵措施：改以每年度12月2日在職人員之英檢
通過比例正成長情形、英語共學活動辦理場次、本府人
事處及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當年度實體英語訓練班期參

（完）訓程度作為團體獎勵評核標準，並配合修正相關
附表。

二、檢附修正之「臺南市政府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

訂



線